

武汉市江岸区财政局文件

岸财〔2021〕22号

区财政局关于转发《市财政局关于印发〈武汉市政府采购主要环节风险点及防范措施清单〉的通知》的通知

各街道办事处、各行政事业单位：

为进一步落实政府采购领域采购人主体责任，规范政府采购操作运行，现将《市财政局关于印发〈武汉市政府采购主要环节风险点及防范措施清单〉的通知》（武财采〔2021〕492号）转发给你们，请各单位对照清单，针对性梳理自身在政府采购领域的风险点及其防范措施，结合《政府采购需求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1〕22号）文件精神，完善内控管理，堵塞制度漏洞，加强风险防控。

附件：市财政局关于印发《武汉市政府采购主要环节风险点

及防范措施清单》的通知

江岸区财政局

2021 年 7 月 28 日

武汉市江岸区财政局办公室

2021 年 7 月 28 日印发
